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通报 2014 年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和 下达 2015 年工业经济责任目标的通知

攀办函〔2015〕63 号

各县（区）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，各有关企业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通报 2014 年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完成情况，并下达 2015 年工业经济责任目标，请认真抓好落实，确保完成目标任务。

一、2014 年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完成情况

2014 年一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.2%。2014 年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.2%；全年完成技改投资 232.47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3%；全年完成工业投资 238.04 亿元，同比下降 4.5%；全年单位规上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12.93%；全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20 户；全年完成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 417.52 亿元、增长 10.5%。

二、2015 年工业经济责任目标

2015 年一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.5%；一季度工

业投资完成 49.7 亿元；一季度技改投资完成 41.9 亿元。2015 年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确保 9.0%、力争 10%；全年完成工业投资 238 亿元；全年完成技改投资 233 亿元；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4%；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6%；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4 户；全年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增长 9%、力争 10%。

责任目标考核的基础数据以市统计局提供的数据为准，市经信委负责目标制定、进度检查和年终考核的日常工作。

- 附件： 1. 2015 年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分解表
2. 2015 年全市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分解表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 年 4 月 1 日

附件 1

2015 年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分解表

序号	责任单位	工业投资 (亿元)	技术改造投资 (亿元)	规上工业增加值 增速(%)
1	攀钢集团	130000	130000	5.0
2	攀煤集团	3000	3000	6.0
3	钢城集团	5000	5000	7.0
4	二滩电厂			6.0
5	东 区	25000	35000	14.0
6	西 区	65000	37000	14.0
7	仁和区	130000	80000	14.0
8	米易县	45000	50000	14.0
9	盐边县	70000	55000	14.0
10	钒钛高新区	24000	24000	14.0
	全 市	497000	419000	9.5

注：攀钢集团、钢城集团、攀煤集团数据含市内所有分、子公司；县区、钒钛高新区数据不含大企业。

附件 2

2015 年全市工业经济责任目标分解表

责任单位	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(%)		工业投资 (亿元)	技改投资 (亿元)	单位工业增 加值能耗下 降(%)	单位工业增 加值用水量 下降(%)	新增规上 企业(户)	非公经济增加值增速(%)	
	确保目标	奋斗目标						确保目标	奋斗目标
全市	9.0	10.0	238	233	4.0	6.0	14	9	10
攀钢	5.0	6.0	50	50	4.0	6.0			
钢城集团	9.0	10.0	5	5	4.0	6.0			
攀煤	5.0	6.0	5	5	4.0	6.0			
二滩电厂	5.0	7.0							
东区	13.0	14.0	55	66	4.0	6.0	2	9	10
西区	13.0	14.0	38	35	4.0	6.0	2	9	10
仁和区	13.0	14.0			4.0	6.0		9	10
仁和区地方	13.0	14.0	40	33	4.0	6.0	2		
钒钛高新区	13.0	14.0	30	30	4.0	6.0	4		
米易县	13.0	14.0	40	39	4.0	6.0	2	9	10
盐边县	13.0	14.0	35	30	4.0	6.0	2	9	10

- 注：1. 规上工业增加值：攀钢、钢城集团、攀煤含市内所有分、子公司，县区（除米易外）、钒钛产业园区不含大企业；
 2. 工业投资和技改投资：县区、钒钛高新区投资数包含辖区内攀钢、钢城集团、攀煤等大企业投资数；
 3. 新增规上企业：指新纳入规模以上统计的工业企业户数，非净增数。